城口县巴山镇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深化近期及“中元节”期间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通知

各村：

近段时间持续高温，加之农历七月十五“中元节”将至旅游人员、户外野炊烧烤、上坟、烧纸等野外用火活动大幅增加。森林火灾风险隐患加大，防火形势十分严峻，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市、县夏季森林草原防火和安全生产工作视频调度会议精神，切实做好全镇近期及“中元节”期间森林防灭火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和谐社会氛围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落实防火责任

当前正值夏季森林防火关键期，加上“中元节”将至，进山消夏避暑、露营烧烤、野外上坟烧纸等诱发森林火灾因素增多，森林火灾隐患突出，森林防灭火形势严峻。各村要提高政治站位，将森林防火各项责任真正落到实处。特别是针对“中元节”期间森林防火工作要进行动员部署，压实生态护林员职责，切实把责任进一步细化并落实到人、落实到户、落实到地块、落实到山头，强化人防、技防、巡防、联防措施，确保“中元节”期间全镇森林草原防灭火形势平稳。

二、加强隐患排查，强化整改落实

一是深入开展隐患治理行动。按照森林草原防灭火相关要求，继续深入推进林区输配电设施火灾隐患排查治理，各村要积极开展森林草原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和查处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二是要加大林内农田、农户、重要设施的检查和排查。对重要设施、易燃易爆仓库以及进山入林路口，墓地、烧烤基地，旅游景点等重点地段，要合理安排人员开展每日巡查，及时发现并排除火灾隐患，采取有效措施，严防农火上山、家火上山和电力设施引发森林火灾。

三、开展巡查巡护，强化火源管理

一是加强巡守，禁止火源入山。强化森林防火检查站卡和巡护人员的管理，充分发挥巡山守卡人员、边巡护守卡点、边宣传边处置的作用，切实保障检查站卡良好运行。各村“中元节”期间要增加巡护人员，严格落实扫码入林制度，加强对入山车辆人员的检查，收缴暂管各类火种和用火器具，杜绝一切火源入山。二是切实加强祭祀用火农事用火管控。严禁林区上坟烧纸、焚烧秸秆、燃放烟花爆竹等行为，盯紧重点部位，切实做“封住山、看住人、管住火”。

四、加强宣传教育，提高防火意识

一是加大宣传力度。通过悬挂标语，设立碑牌，大喇叭等形式实现警示提醒全覆盖，切实加大林缘林内的防火宣传力度，做到入山路口有标语有声音。二是创新宣传手段。结合实际，通过微信群、QQ群、公众号等方式加强森林防灭火相关知识的宣传，组织学习防火经典案例，真正让森林防火意识入脑入心。引导广大群众破除迷信，解放思想，更新观念，移风易俗，倡导“中元节”期间上山扫墓祭祖，献鲜花、花篮等文明新风，杜绝野外违规用火。三是强化重点人员宣传管理。各村要加强巡护力度，入户宣传对痴、呆、聋、哑、傻人员以及中小学生、老人等容易引发森林火灾的重点人群，要落实管控措施，加强宣传教育，严防人为引发森林火灾。

五、强化应急准备，提升应对能力

一是切实强化应急处置。各村要严格按照森林防火预案要求，积极做好扑救森林火灾准备，检查森防物资储备情况，“中元节”期间，要做好灭火物资和人员准备，确保一有火情，迅速出动，实现“打早、打小、打了”。要坚持“以人为本、安全第一”的思想，始终把保证扑火人员安全作为指挥扑救火灾的第一原则，严防发生人员伤亡事故。二是加强值班调度，确保信息畅通。各村要严格执行森林草原防火期内24小时值班制度，安排专人进行值班值守，值班手机保持24小时畅通，确保火情动态、扑救情况和领导指示等重要信息及时准确上传下达。如发现突发状况要迅速准确上报火情信息，确保火情在第一时间能够得到妥善处置。

城口县巴山镇人民政府

2022年8月8日